

承租人名義變更應附證件一覽表

1. 承租人名義變更申請書。
 2. 原承租人與新承租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 1 份(★請註明「本影本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」並加蓋私章)。
 3. 原承租人與新承租人印鑑證明。
 4. 最初訂約時設籍同戶之戶籍謄本。
 5. 原核發之契約書(如遺失請檢附租約遺失切結書)。
- ✘ 戶籍謄本、印鑑證明請向戶政事務所申請。